

唐 山 市 民 政 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民案字〔2023〕027号

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84号提案的答复

王秋生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我市推进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唐山是进入老龄化社会较早的城市之一。2022年末，我市常住人口770.6万人，60岁及以上老年人185.22万人，占24.04%，其中65岁及以上老年人136.7万人，占17.74%，按国际衡量标准，我市已进入了中度老龄化社会。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大力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决策部署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，顺应养老服务的社会需求，通过强化组织领导、完善政策体系、加强基础建设、加大资金投入、规范服务管理等措施，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制机制，

持续推进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，积极探索农村养老服务模式。

二、工作推进情况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《关于成立唐山市养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要求，切实加强对全市养老服务工作组织领导和协调调度，深入落实养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，发挥养老服务联席会议制度优势，强化议定事项落实机制。市、县两级通过明确目标任务、定期调度推动等方式，逐步形成部门间协同配合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，全市养老服务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，养老服务质量和总体水平显著提升。

(二) 完善政策体系。我市先后印发了《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意见》《关于大力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《推进县乡村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的实施方案》等系列政策文件，在规划设计、政策调控、土地供应、资金投入、医疗保障等方面进行针对性制度设计，加大财政、金融、土地等支持力度，政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。

(三) 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。一方面，从2018年起，市政府连续五年将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相关工作列入市20项民生工程项目，实现日间照料服务城镇社区全覆盖。另一方面，严格落实《河北省居家养老服务条例》等法规、文件要求，新建居住区应按照养老服务规划，以每百户不低于30平方米的标准，配套建设社区日间照料等养老服务设施，与住宅同步规划、

同步建设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交付。

(四) 推进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。一是印发《唐山市关于开展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试点的通知》，在丰南区、滦南县、古冶区、乐亭县、遵化市开展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试点，在试点地区建成以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中枢、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支撑、村级互助服务设施为基础的系统融合、分层分类、可持续运行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。试点县域养老服务水平显著提升，为全市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提供了样板。二是印发了《推进县乡村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，在涉农县（市、区）持续推进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，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布局，打造县乡村衔接互通、功能互补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体系。2023年迁西县、玉田县、滦州市、迁安市4个县（市）正在积极推进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，现有农村养老服务供给水平明显提升。

(五) 推进关爱服务。持续做好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均已落实农村留守老年人巡访探视制度，实现了农村留守老年人动态管理。唐山市民政局等十部门印发《关于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的实施方案》，探索建立探访关爱长效机制，鼓励社工、邻里、志愿者参与探访关爱活动，指导县级民政部门细化服务对象类别，建立探访台账，持续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工作。

三、下步工作举措

按照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，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深化改革、多元发展的原则，以推进养老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，稳步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。



领导签发：乔武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王磊 2802052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